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購、購買或認購要約人或公司之邀請或要約，亦在任何法管轄招任何投標或批准。聯合公告並不在、向或從發、登載或發全部或部分內容構成違有關法管轄適用法律或法規的任何法管轄發、



Jingyu Enterprise Development
(Shandong) Co., Ltd.*

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HANDONG FENGXIANG CO., LTD.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77)

合公告

(1) 建議以吸收合併方式由要約人對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行附提條件私有化

(2) 建議撤銷上市地位

及

(3) 有關存續安排的交易

延寄發綜合文件

要約人的財務顧問



茲述菁裕企業發展山有限公司「要約人」與山鳳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聯合發2025年4月11日的公告「規3.5公告」內容有關其包括建以吸合併式由要約人對公進行附條件有以及建銷H股上市位。除有明者。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規3.5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

根購守規8.2除得行人員同意要約人及公應不遲規3.5公告後二十一(21)在此情況下2025年5月2日或之寄發合併件。

誠規3.5公告所載合併待條件就合併得或完成向或由(a)山家發展和革員、(b)山商部及(c)家管理局或其的主管部門的備案、登記或批准適用及有關合併的其他適用批准達成後作實。

誠規3.5公告所載要約人保留其向所有股除Falcon Holding及Platinum Peony出現金付註銷價之替代式「潛在股份選要約」之權。潛在股份選要約由要約人全權酌情決定並以規3.5公告2025年5月11日下午四時正合共有規3.5公告已發行股份總不少0.5%7,916,740股股份之有意股除Falcon Holding及Platinum Peony交正式及註明之意向書條件表有意選潛在股份選要約。要約人將在合理行的情況下儘快及無何在滿足上述條件後的兩個內2025年7月11日或之決定是行使其酌情權出潛在股份選要約。

由需要更時(i)落實合併件、(ii)達成條件及(iii)達成有關潛在股份選要約之先決條件以及供要約人決定是行使其酌情權出潛在股份選要約因此合併件能無法購守規8.2所規定的限內2025年5月2日或之寄發並已根購守規8.2註釋2向行人員出申請而行人員已表有意同意將寄發合併件予H股股的後時限。

不遲 2025年7月11日 潛在股份選要約相關條件獲達成的情況
下 要約人需決定是 行使其酌情權 出潛在股份選要約的 後 。

待 達成

行的任何一 的資 除 的準確性共同及個 承 全部責任 並在作出一 合理 後確認 就彼等所知 聯合公告所表 的意見 要約人的唯一董事及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及PAG Asia Capital GP IV Limited的董事以其 份所表 的意見除 乃 審慎 考慮後作出 且 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 使 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 導。

聯合公告 要約人的唯一董事 凌潔先生。要約人的唯一董事 就 聯合公告所載資 有關 公 的資 除 的準確性承 全部責任 並 作出一 合理 後確認 就其所所知 聯合公告所表 的意見 董事以其 份所表 的意見除 乃 審慎 考慮後作出 且 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 使 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 導。

聯合公告 Falcon Holding的普通合 人 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 聯合公告 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的董事 Lincoln Lin Feng Pan、Gauravjit Singh及Koichi Ito。

聯合公告 PAG Asia Capital GP IV Limited PAG Fund IV的普通合 人 的董事 Jon Robert Lewis、Derek Roy Crane、Noel Patrick Walsh及Mark Raymond Bennett。

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及PAG Asia Capital GP IV Limited的董事 就 聯合公告所載資 有關 公 的資 除 的準確性共同及個 承 全部責任 並在作出一 合理 後確認 就彼等所知 聯合公告所表 的意見 董事所表 的意見除 乃 審慎 考慮後作出 且 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 使 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 導。

聯合公告的 英 版 有任何歧 概以英 版 準。

* 僅供 。